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01)

海外監管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第13.10B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之規定作出。

茲載列該公告如下，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孔慶偉
董事長

香港，2023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孔慶偉先生和傅帆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迪南先生、王他竽先生、吳俊豪先生、陳然先生、周東輝先生、路巧玲女士和John Robert DACEY先生；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曉丹女士、陳繼忠先生、林婷懿女士、胡家驃先生和姜旭平先生。

償付能力報告摘要節錄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2022 年度

公司簡介和報告連絡人

公司法定中文名稱：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稱：	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公司法定代表人：	孔慶偉
公司註冊地址：	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 1 號
公司註冊資本：	人民幣 96.20 億元
經營保險業務許可證號：	000013
公司首次註冊登記日期：	1991 年 5 月 13 日
公司經營範圍：	控股投資保險企業；監督管理控股投資保險企業各類國內、國際再保險業務；監督管理控股投資保險企業的資金運用業務；經批准參加國際保險活動。
公司報告連絡人：	黃丹燕
辦公室電話：	021-33968093
移動電話：	13764517031
傳真號碼：	021-58792445
電子信箱：	huangdanyan@cpic.com.cn

目 錄

一、董事會和管理層聲明.....	4
二、集團基本情況.....	5
三、主要成員公司經營情況.....	7
四、償付能力報表.....	8
五、管理層分析與討論.....	9
六、風險管理能力.....	10
七、風險綜合評級.....	14

一、董事會和管理層聲明

本報告已經通過公司董事會批准，公司董事會和管理層保證本報告所載資料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內容真實、準確、完整、合規，並對我們的保證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1. 各位董事對本報告的投票情況

董事姓名	贊同	否決	棄權
孔慶偉	√		
傅帆	√		
黃迪南	√		
王他竽	√		
吳俊豪	√		
陳然	√		
周東輝	√		
路巧玲	√		
John Robert Dacey	√		
劉曉丹	√		
陳繼忠	√		
林婷懿	√		
胡家驪	√		
姜旭平	√		
合計	14		

填表說明：按董事審議意見在相應空格中打“√”。

2. 是否有董事無法保證本報告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合規性或對此存在異議？

(是 否)

二、集團基本情況

集團股權結構、股東及其變動情況

1· 股權結構及其變動（單位：股）

	期初		報告期內增減（+，-）				期末		
	數量	比例（%）	發行新股	送股	公積金轉股	其他	小計	數量	比例（%）
1、人民幣普通股	6,845,041,455	71.15	-	-	-	-	-	6,845,041,455	71.15
2、境內上市的外資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資股（H股）	2,775,300,000	28.85	-	-	-	-	-	2,775,300,000	28.85
4、其他	-	-	-	-	-	-	-	-	-
合計	9,620,341,455	100	-	-	-	-	-	9,620,341,455	100

2· 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單位：股）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持股總數	報告期內增減（+，-）	質押或凍結的股份	股份種類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8.82%	2,772,530,227	-149,802	-	H股
申能（集團）有限公司	14.05%	1,352,129,014	+25,352,232	-	A股
華寶投資有限公司	13.35%	1,284,277,846	-	-	A股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6.34%	609,929,956	+25,817,617	-	A股
上海海煙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4.87%	468,828,104	-	-	A股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82%	271,089,843	-	-	A股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2.06%	198,109,633	+381,092	-	A股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1.66%	160,000,000	-	-	A股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1.55%	149,020,055	-1,020,850	-	A 股
中國國有企業結構調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19%	114,881,140	-300,000	-	A 股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的說明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兩者之間存在關聯關係；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是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兩者為一致行動人。經本公司詢問並經相關股東確認，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股東存在其他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注：

- 1、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未發行優先股。
- 2、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根據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A 股）和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H 股）的登記股東名冊排列，A 股股東性質為股東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記的賬戶性質。
- 3、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為代客戶持有。因聯交所並不要求客戶向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申報所持有股份是否有質押及凍結情況，因此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無法統計或提供質押或凍結的股份數量。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規定，當其持有股份的性質發生變化（包括股份被質押），大股東要向聯交所及公司發出通知。截至報告期末，公司未知悉大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發出的上述通知。
- 4、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為滬港通股票的名義持有人。
- 5、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為本公司 GDR 存托人，GDR 對應的基礎證券 A 股股票依法登記在其名下。根據存托人統計，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 GDR 存續數量為 29,804,011 份，占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的 GDR 實際發行數量的 26.69%。
- 6、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還通過滬港通持有公司 H 股股票 207,938,200 股，並登記在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報告期內，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增持了本公司股份。詳情請參見本公司分別於 2022 年 5 月 23 日及 2022 年 10 月 17 日發佈的《關於持股 5%以上股東增持本公司股份達到 1%的提示性公告》及《關於自願披露持股 5%以上股東增持本公司股份的公告》。

三、主要成員公司經營情況

(一) 太保產險

2022年，太保產險全年實現保險業務收入1703.77億元，同比增長11.6%，實現淨利潤82.85億元，同比增長30.4%。

截至2022年末，太保產險淨資產為503.44億元，較年初增長2.9%。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為202%，較年初下降86個百分點，主要受二期規則切換、資本市場波動、股東分紅、業務發展等因素影響，其中：

- (1) 實際資本為551.54億元，較年初下降26.54億元，下降4.6%；
- (2) 最低資本為272.46億元，較年初增加71.74億元，增長35.7%。

(二) 太保壽險

2022年，太保壽險全年實現保險業務收入2,253.43億元，同比增長6.5%。全年實現淨利潤164.79億元，同比下降12.8%。

截至2022年末，太保壽險淨資產為1,033.32億元，較年初增長2.2%。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為218%，與年初持平，主要受二期規則切換、資本市場波動、業務發展等因素影響，其中：

- (1) 實際資本為3,442.22億元，較年初減少243.48億元，下降6.6%；
- (2) 最低資本為1,578.02億元，較年初減少111.1億元，下降6.6%。

(三) 太平洋健康險

2022年，太平洋健康險全年實現保險業務收入52.85億元，淨利潤0.66億元。

截至2022年末，太平洋健康險淨資產為33.05億元，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為265%，較年初增加127個百分點，主要受二期規則切換、增資等因素影響，其中：

- (1) 實際資本為32.25億元，較年初增加19.39億元，增長150.8%；
- (2) 最低資本為12.16億元，較年初增加2.8億元，增長30.2%。

(四) 太保資產

2022年，太保資產實現資產管理費收入13.19億元，同比增加20.4%，淨利潤6.99億元，同比增加28.1%。

截至2022年末，太保資產總資產為50.76億元，較年初增長8.9%，淨資產為42.79億元，較年初增長9.3%。

(五) 長江養老

2022年，長江養老實現淨利潤3.5億元。截至2022年末，長江養老總資產為63.40億元，較年初增長0.4%，淨資產為40.25億元，較年初下降3.6%。

（六）其他公司

2022年，太保不動產淨利潤為0.17億元。截至2022年末，太保不動產總資產為1.92億元，較年初增長50.9%；淨資產為1.36億元，較年初增長14.7%。

2022年，太保科技淨利潤為0.02億元。截至2022年末，太保科技總資產為11.12億元，淨資產為7.02億元。

四、償付能力報表

保險控股集團償付能力狀況表

保險集團名稱：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單位：萬元

項目	行次	期末數 1	期初數 2
實際資本	(1) = (2) + (3) + (4) + (5)	47,907,342	50,662,014
核心一級資本	(2)	31,950,386	49,662,014
核心二級資本	(3)	1,291,004	-
附屬一級資本	(4)	14,658,632	1,000,000
附屬二級資本	(5)	7,320	-
最低資本	(6) = (7) + (22) + (23)	18,733,329	19,079,389

量化風險最低資本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21)	18,733,329	19,079,389
母公司最低資本	(8)	-	-
保險類成員公司的最低資本	(9)	18,733,329	19,079,389
銀行類成員公司的最低資本	(11)	-	-
證券類成員公司的最低資本	(12)	-	-
信託類成員公司的最低資本	(13)	-	-
集團層面可量化的特有風險最低資本	(14) = (15) + (16)	-	-
風險傳染最低資本	(15)	-	-
集中度風險最低資本	(16) = (17) + (18) + (19) - (20)	-	-
交易對手集中度風險最低資本	(17)	-	-
行業集中度風險最低資本	(18)	-	-
客戶集中度風險最低資本	(19)	-	-
風險分散效應	(20)	-	-
風險分散效應的資本要求減少	(21)	-	-
控制風險最低資本	(22)		
附加資本	(23)		
核心償付能力溢額	(24) = (2) + (3) - (6) × 50%	23,874,725	40,122,319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25) = [(2) + (3)] / (6) × 100%	177%	260%
綜合償付能力溢額	(26) = (1) - (6)	29,174,012	31,582,625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27) = (1) / (6) × 100%	256%	266%

注：(1) 根據監管規定，保險集團自 2022 年半年度起正式實施《保險公司償付能力監管規則（II）》（簡稱“償二代二期規則”），期末數為償二代二期規則下的計量結果，期初數仍為原規則下的計量結果，下同。

(2) 集團層面的風險分散效應的資本要求減少、附加資本尚待中國銀保監會另行規定。

五、管理層分析與討論

（一）報告期內償付能力充足率變動分析

截至 2022 年末，集團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256%，相較年初下降 10pt；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為 177%，相較年初下降 83pt，主要受二期規則切換、股東分紅、資本市場波動及業務發展等因素影響，其中：

1) 實際資本為 4,791 億元，相較年初減少 275 億元；核心資本為 3,324 億元，相較年初減少 1,642 億元；

2) 最低資本為 1,873 億元，相較年初減少 35 億元。

綜上，集團償付能力充足率保持充足，均遠高於監管要求。

（二）報告期內風險綜合評級變動分析及集團風險狀況的討論分析

銀保監會尚未對保險集團開展風險綜合評級。

2022年，集團總體經營情況平穩較好，風險偏好執行情況總體良好，各類風險指標保持穩定，風險整體可控，未發生重大影響的風險事件。但受內外部環境因素影響，仍存在一些不確定性因素，主要包括：

一是宏觀環境風險。面對百年變局、俄烏戰爭、行業轉型等影響，國內經濟發展環境的複雜性、嚴峻性、不確定性上升，風險挑戰增多，可能對集團經營管理、業務發展、投資收益等方面產生一定影響。本公司持續高度重視對全球宏觀經濟環境以及內外部經濟形勢的研究，加強對外部環境的分析與研判，在審慎經營基礎上，把握發展的機遇，不斷提升服務國家大局的水平與風險應對的能力。

二是投資信用風險。受經濟下行影響，市場信用進一步分化，違約風險持續暴露。本公司高度重視信用風險管理，持續升級投資端信用風險管理體系，優化統一信用評級，強化交易對手准入，嚴格落實信用風險限額和集中度管理，不斷加強投資信用風險監測、預警和處置，提高風險防控工作主動性，持續提升投資業務信用風險管控能力。

三是保險業務風險。財產險方面，受保額上升及各區域分佈的影響，巨災風險最低資本上升。人身險方面，行業變革進入關鍵期，價值鏈面臨重塑過程，代理人隊伍增員和展業難度上升。本公司以自身的確定應對外部的各種不確定，內含價值穩健增長，核心業務發展穩中向好，積極把握服務國家戰略、服務實體經濟、服務美好生活的業務發展機遇，堅守風險底線思維，以償二代風險管理體系升級為抓手，持續優化集團風險管控機制，加強重點風險預警和應對，壓實三道防線，切實提升風險管理體系的健全性和有效性，為可持續發展保駕護航，構建可持續發展戰略，推動公司高質量發展。

六、風險管理能力

（一）集團償付能力風險治理

本公司建立了由董事會承擔最終責任，管理層直接領導，風險管理部門統籌、三道防線協同、各司其職、全面覆蓋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本集團及各子公司的董事會是所在機構風險管理的最高權力機構，對各自風險管理體系和工作狀況承擔最終責任。本集團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在董事會的授權下履行風險管理職責。2022年，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召開了6次會議，審議相關風險事項和報告。

本公司經營管理委員會負責組織實施風險管理工作並設置首席風險官，按季向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報告風險管理工作和風險狀況。集團經營管理委員會下設風險管理與審計工作委員會，是經營管理委員會領導下的，跨職能、跨部門的專業決策機構，負責風險

管理工作計劃和政策方案審議、重點工作推動與督辦，以及綜合協調等工作。

集團總部設立風險管理中心，下設風險管理部和法律合規部，負責組織協調風險管理、法律合規和內控建設方面的日常工作，各保險成員公司均設立了風險管理部門。風險管理部門是經營管理層在風險管理領域各項決策的統籌實施機構，組織、指導、監督各部門執行管理層確定的各項風險管理工作要求。集團總部和保險子公司其他各職能部門和分支機構明確了風險責任人並設立了相應的風險管理崗位，負責其職責範圍內的風險管理工作以及與風險管理部門的溝通。

(二) 集團風險管理策略與實施

1. 風險管理策略

本公司風險管理的總體策略是：結合本公司發展戰略、組織結構和經營特點，建立合理的風險管理目標，並在該目標指導下，通過健全的風險管理體系，規範的風險管理流程，採用先進的風險管理機制和工具，加強集團和成員公司的風險目標傳導和穿透管理，支持與促進本公司經營目標和戰略規劃的實現。

風險管理是本公司經營管理活動的核心內容之一。本公司建立了覆蓋全集團的風險管理框架，對風險實行一體化管控，統籌構建集團風險管理組織架構，統一風險管理目標，統一風險管理政策，統一核心風險計量工具，統一規劃和建設風險管理信息系統，指導和監督本集團風險管理工作；各子公司在維護其獨立的風險治理和設定必要防火牆的前提下，遵循集團風險管理的基本目標與政策、制度與流程、方法與工具，負責管理其業務板塊的各類風險。

2. 風險偏好制度及目標

根據公司風險偏好體系管理辦法，本公司制定了集團風險偏好體系並每年進行評估和必要的更新。

2022年，本公司採用“穩健”的風險偏好，審慎管理經營中面臨的各類風險，本公司和各保險子公司保持充足的償付能力水平，在維持適當流動性的前提下，追求穩定的盈利和持續的價值增長，並保持良好的風險管理狀況和市場形象，不斷升級與三地上市相匹配的風控體系，成為行業健康穩定發展的引領者。

風險容忍度包括五個核心維度：保持充足的資本，追求穩定的盈利，實現持續的價值增長，維持適當的流動性，保持良好的風險管理狀況和市場形象等。集團確立總體的風險限額，並傳導到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結合自身業務特性及需求，進一步分解細化各類風險的風險限額，並應用於日常的經營決策、風險監測和預警中，達到風險管理與業務發展的良性互動和平衡。

3.風險管理工具

本公司採用多元化工具開展風險管理工作，包括風險管理信息系統、全面預算、資產負債管理、資本規劃及壓力測試等風險管理工具，管理集團及主要成員公司經營範圍內的各類風險，明確本集團及成員公司的管理計劃及主要流程，並定期監控督導，確保各類風險管理工具的有效落地和應用。

具體包括：一是本公司建立風險管理信息系統對大類風險進行指標監測，逐步實現報表和數據在業務部門和分支機構間的傳遞。二是全面預算管理，公司建立全面預算管理辦法，以公司整體發展戰略規劃為指導，結合風險偏好，以實現可持續的價值增長為目標，通過預算的編制、執行、分析、調整、評價等各項工作，制定科學合理的業務規劃，為公司實現中長期發展戰略目標提供保障。各成員公司在集團指導下切實推動全面預算工作落地執行。三是資產負債管理，公司建立資產負債管理辦法，在風險偏好和其他約束條件下，實行審慎的資產負債風險管理，公司持續對資產和負債相關管理框架和策略進行制訂、執行、監控和完善的過程。四是資本規劃，公司建立健全資本管理體系，在遵循監管規定的前提下，科學評估各類風險及其資本要求需求，通過建立多元化的資本補充機制，確保集團資本充足，能夠有效抵禦其所面臨的風險，並滿足業務發展需要。各相關成員公司的資本規劃內容與集團總部內容相協調。五是壓力測試，公司建立“統分結合”的壓力測試管理模式，由集團經營管理委員會直接領導，相關管理部門和下屬成員公司密切配合、分工明確、相互協作、高效執行的壓力測試管理體系；集團總部根據管理需要，統一壓力測試的目標、方法和標準，開展集團整體和集團總部的壓力測試工作；相關成員公司在集團的專項壓力測試要求下，具體負責本公司的壓力測試工作，提供所需數據及專業意見。

（三）集團特有風險的識別與評估

1. 風險傳染

風險傳染是指保險集團成員公司的風險通過內部關聯交易或其他方式傳染到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使其他成員公司或保險集團遭受非預期損失的風險。本公司嚴格管控關聯交易行為，強化風險隔離管理機制，將傳染風險控制在最低水平。2022年度，相關措施安排和執行情況如下：

關聯交易管理方面，根據相關監管規定，本公司建立健全了關聯交易管理長效機制，完善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管理因關聯交易可能導致的集團內部風險傳染，積極推進關聯交易管理系統建設，強化關聯交易管理各環節的準確性和數據處理能力，提升全流程系統化管理水平。集團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負責關聯方識別維護、關聯交易的管理、審查、批准和風

險控制。報告期內本公司全面修訂了《關聯交易管理辦法》及《關聯交易管理辦法實施細則》等相關制度，明確關聯交易管理的職責和分工，規範關聯交易的定價識別、內部審查、報告、披露相關行為，並在公司內嚴格執行。

風險隔離管理方面，本公司制定了《風險隔離管理辦法》，在法人管理、財務管理、資金管理、業務運營、信息管理、人員管理，以及品牌宣傳、信息披露、關聯交易和擔保管理等領域建立風險防火牆，識別風險傳染路徑，建立並採取審慎的風險隔離管理機制和措施。報告期內本公司梳理並修訂了風險隔離相關領域的業務制度，將風險隔離管理要求嵌入業務管理流程，有效實現集團各成員公司之間的風險阻斷和隔離；制定了《信息科技外包管理辦法》，明確信息科技外包的准入、管理、監控和報告，依規開展科技外包活動。

2. 組織結構不透明風險

保險集團組織結構不透明風險是指集團股權結構、管理結構、運作流程、業務類型等過度複雜和不透明，而導致保險集團產生損失的風險。本公司嚴格遵照相關監管規定，制訂了《組織結構不透明風險管理辦法（試行）》，明確組織結構不透明的管理機制與定期評估體系。2022年本公司組織結構不透明風險的情況如下：

股權結構方面，本公司為上市保險控股集團，具有清晰的股權結構，保險成員公司與集團內其他關聯公司之間，以及集團各成員公司之間，均不存在交叉持股和違規認購資本工具的情況。

組織職能方面，集團各成員公司基於戰略規劃和經營發展建立適配的組織結構，組織邊界與職責權限清晰，有效避免了職能交叉、缺失或權責過於集中，形成各司其職、各負其責、相互制約、相互協調的工作機制。

3. 集中度風險

集中度風險是指成員公司單個風險或風險組合在集團層面聚合後，可能對保險集團造成非預期損失的風險。本公司根據相關監管要求，在集團及相關成員公司層面，從交易對手、投資資產行業、客戶、業務四個維度及其細分維度，定期識別、評估、監控和報告集中度風險，防範集中度風險對集團償付能力或流動性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設定涵蓋各維度及其細分維度的集中度風險限額指標體系，定期評估各維度集中度風險情況，報告期間，各維度集中度風險指標無超限或預警情況，公司集中度風險整體可控。

本公司根據經營實際，重點關注投資交易對手集中度風險，定期評估信用投資資產集中度

情況，以及主要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和財務狀況，報告期間公司投資交易對手集中度風險可控，各主要投資交易對手評級穩定。報告期間，未發生對本公司償付能力或流動性產生實質威脅的集中度風險。

4. 非保險領域風險

本公司非保險領域的產業投資和佈局，服從和服務於專注保險主業的戰略定位，風險的規模和影響較為有限。本公司嚴格遵照相關監管規定，審慎管理非保險領域投資活動，持續關注和防範非保險成員公司的經營活動對保險集團及保險成員公司償付能力的不利影響。

非保險成員公司投資方面，在嚴格遵照銀保監會相關規定的基礎上，本公司建立以股權關係和公司治理制度為基礎的非保險領域股權投資管理體系。本公司經營層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下設立投資決策委員會，組織協調本公司成員公司重大股權投資，確保本公司股權結構清晰，符合公司在非保險領域的風險偏好與風險限額。非保領域投資主體根據各自公司治理權限和股權投資審批流程，提交相關決策主體審批。

非保險領域管理方面，本公司嚴格遵照銀保監會相關規定的要求，指定非保險領域風險的牽頭管理部門，定期評估非保險領域投資的風險暴露，並向董事會報告。加強對成員公司的股權管理和風險監測，及時對非保領域的發展戰略進行評估與調整。本公司在資產、流動性等領域建立風險隔離機制，確保對非保險成員公司的投資不得損害保單持有人利益。

2022年，依照監管新規，本公司全面梳理現有非保成員公司的管理機制，確定成員公司管理優化方案，以加強資本約束、投後管理、數字化能力等機制建設，進一步升級非保領域分類分級的管控體系。

（四）監管評估結果

2022年8月，銀保監會對本公司開展償付能力風險管理能力監管評估，但結果尚未公佈。

七、風險綜合評級

（一）最近兩次的風險綜合評級結果

不適用，銀保監會尚未對保險集團開展風險綜合評級。

（二）集團已經採取或者擬採取的改進措施

不適用。